

如何適當使用網路資源

如何適當使用網路資源學習手冊（國中生版）-教育部全民資通安全素養推廣計畫

§ 前言

網路資源取得易，避免觸法要牢記



手冊內容

§ 前言

1. 不當使用網路資源常見的案例
2. 網路著作與使用之相關法令 Q&A
3. 如何運用網路資源才不會違法

現代科技發達，網路與電腦的使用方便且迅速，只要在很短的時間內，就可以把資訊大量複製、轉載，且傳播到世界各地。舉例來說，許多網路盜版業者，利用網路的各種特性，可以在幾分鐘之內（網路快速性）將一本原價數萬元的珍貴著作複製上萬份（網路大量重製性），傳播至地球另一端（網路傳播廣泛性），而整段過程可能只花不到一百元（低成本）。上述的例子，就是不法人士利用網路方便的特性，侵害他人著作權的案例。因此，重視網路的著作權是我們大家所必須瞭解的，當我們大家發揮智慧及創意所創作的作品受到大家的尊重時，新的作品才會源源不絕的產生，社會也會因此更進步與發展。

網路資源五花八門，如果沒有合理的引用網路資源，可能會誤觸法網。本手冊將針對網路常接觸到的資源(例如文章、圖片、影片等)，先從一些案例來瞭解使用網路資源時常見到的不當行為，再透過輕鬆的 Q&A 介紹基本的相關法律知識，最後再告訴大家如何安心合法使用網路上的文字與圖片及相關連結。

1. 不當使用網路資源常見的案例

網際網路是現代人不可或缺的重要工具，舉例來說，同學們應該都有這些經驗：透過網路繳交作業、透過即時通訊軟體與朋友聊天...等。在網路上傳輸資料或發表資訊已經成為我們生活中的一部分。但許多同學對於網路著作權卻還是很陌生，也有人因為對網路有錯誤認知，認為網路上「應該不受法律限制」而誤觸法網，以下我們列舉這幾年來常見的實際案例，

讓各位同學進一步瞭解，避免侵害到別人的著作權益，也讓你懂得保護自己的智慧結晶喔！



近年來不當使用網路資源的新聞報導層出不窮，對於網路法律素養的認知，同學們要多多學習喔！

案例 1 學校作業不思量，只靠複製 + 貼上

☞ **說明：**在網路上獲取資源非常方便，因此許多同學一接收到回家作業的指令，馬上想到：「上網找別人公開分享的文字、照片等資源，直接複製 + 貼上或剪貼拼湊，完工！」如此一來，除了喪失了自我創作與思考能力，還竊取了眾多創作者的智慧資產。

案例 2 音樂影片放上網，小心觸法求賠償

☞ **說明：**你是不是常在網站上看到好笑的影片或好聽的歌，就很想下載下來放在自己的部落格裡跟朋友分享呢？請注意，如果沒有取得這些影音作品的創作人或所有權人的同意，就私自公開在網站上與他人分享的話，很有可能會觸犯著作權法。到時候很有可能吃上官司，甚至賠錢，那可就得不償失了啦！

案例 3 明星圖片魅力大，竊做廣告恐違法

☞ **說明：**日前有許多網路商家因為擅用知名女星姣好身材圖片，作為自己產業的宣傳照，而遭到受害者控訴違反商標法和著作權法。這種盜用圖片的商業模式不但可能還沒賺到錢就先吃上官司，並且可能因此賠上大筆金錢。

案例 4 擷取資源隨意 PO，網友侵權變小偷

☞ **說明：**在製作個人部落格或網站時，有的同學喜歡直接擷取一些文學著作、明星或卡通圖片、數位教內容等放在自己的網頁上。可是如果沒有經過該創作者或照片本人之同意就隨意地把資料放在網站上，就已經犯法囉！

2. 網路著作與使用之相關法令 Q&A

著作權法條又多又複雜，而且好難懂喔，我要怎麼瞭解它來避免不小心違法使用網路資源呢？以下我們以簡單 Q&A 方式，讓各位同學輕鬆地對著作權有基本的認知（資料來源：著作權法）。

● 我如果在網路上公開發表文章就有著作權了嗎？別人是不是就不能隨便使用我的作品呢？

只要不是抄襲他人的作品，而是自己在文學、科學、藝術或其他學術範圍的創作，都屬於自己的著作。除非與他人有訂定著作財產權的契約，否則別人沒有經過你的同意，是不可以隨便利用的。

● 網路上的文章或照片可以任意轉寄或轉貼嗎？

網路上的文章、照片、圖片、文字...等，絕大部分都受到著作權法的保護。除非取得授權，不然只有著作權人才有權利轉寄或轉貼。而且，不要以為網路上的圖文沒有標明著作者或來源，就可以任意使用，因為未具名或以別名表示著作人的作品仍受到法律保障。

● 網路上下載 MP3 歌曲燒錄成光碟銷售是犯罪行為？

隨著科技的發達，很容易就可以在網路上下載音樂。但許多同學往往因為欠缺著作權的觀念，在網路上下載歌曲後，未取得授權即任意公開在網路上分享，甚至燒錄成光碟販售，這些舉動可是會觸犯著作權法而被科處刑事責任的喔！

● 在社群網站上所發表的文章是否受著作權法保護？網站管理者或網友可不可以轉貼、收錄成精華篇或作其他利用？

著作權法第十條規定：「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在社群網站上所發表的文章，一旦完成即受著作權法保護。所以即使是網站管理者或網友除非得到作者的同意或授權，否則是不能任意將其作品轉貼、收錄成精華篇或作其他利用的。



在使用網路資源之前，一定要再次確認是否有取得著作權人的同意，小心謹慎地使用，才不會誤觸法網喔！



瞭解網路資源合理使用的四大原則，才可以更清楚如何保護自己不會侵害到他人的權益也不會讓自己的權利受損。

3. 如何運用網路資源才不會違法

隨著網路資源使用的便利性增加，網路著作權逐漸受到大家的重視。要怎麼做才能保護自己在合理又合法的範圍內使用網路資源呢？以下內容將教導您如何判斷自己是否在著作權的合理使用範圍內，並舉幾個例子讓同學們參考。讓我們共同學習應該如何保護他人的資產，也保護自己在使用上避免違法。

● 網路資源合理使用的原則

著作權除了保障著作權人的權益外，也必須顧及到社會公共利益以促進國家文化的發展。因此，在某些特定條件下，是可以允許他人自由使用著作而不必徵得著作權人的同意或支付報酬。可是因為每個事件的狀況都不一樣，很難訂定明確的合理使用範圍。因此，提供網路著作權合理使用的四項標準原則供同學們參考。

(1) 利用的目的與性質：

例如：老師從網站上下載 101 大樓的照片運用在教材裡，讓學生們認識臺灣的美景。由於照片只限於教學之用，沒有營利的目的，就沒有侵權的疑慮。

(2) 著作之性質

例如：憲法、法律、命令等法律條文的性質特殊，且內容也攸關公眾利益。所以在網路上引用法條並不會侵害著作權。

(3) 利用的質和量占著作之比例

例如：如果只將文章的標題更換就將整篇文章張貼在自己的部落格上，即侵犯了網路的著作權。即使只是節錄文章裡的一段文字，若那段文字為整篇文章之精髓，仍有可能侵犯著作權。

(4) 利用的結果是否會造成著作人的利益損害

例如：在網路上合法下載下來的歌曲只供自己欣賞，並沒有轉載、販售或是散佈給其他同學，沒有造成著作人的利益損害，即不構成侵害著作權。

●即使只是分享連結也有可能造成侵權

隨著社群網站的普遍發展，我們已經習慣性地在網路平台上分享文章、圖片或影片。不少人不只在部落格張貼侵權影片，甚至將影片節錄上傳至影音分享網站，卻不知道這些行為都侵犯了著作權。我們歸納了以下幾個重點，讓同學們在分享資訊的同時，合法又安心。

(1)徵求同意標出處

引用別人的作品，必須要取得作者本人同意，例如以電子郵件方式聯繫，無法聯繫上時也務必註明出處。有時還可能須支付著作人費用。無論如何需謹記避免全文抄襲或張貼，或任意轉載資訊。

(2)網站標示看清楚

當要進行上傳、下載或轉貼資料前，請務必留意網頁上的「著作權聲明」，或查看作者是否有標註「未經同意，不得轉載」等宣告性文字，瞭解引用或節錄的注意事項。

(3)公開不等於授權

網路上許多作者公開的文字、照片和影音資源，雖然資料公開，但並不表示是允許每個人可以任意使用，這些資源如同於出版社發行的報章雜誌，是受法律保護的。

(4)正確觀念要建立

別以為未成年侵犯他人著作財產就沒事喔！告訴你，若是非法侵害他人的著作財產，仍是會被訴諸法律而提告的。因此建立正確的網路行為及正確觀念是我們必修的功課。

(5) 合法取得最牢固

若要取用網路上的資源，請務必利用合法的管道取得。例如付費購買圖庫光碟，或使用明確標示有授權的文字與照片。千萬不要貪小便宜而非法下載資料。

看過以上的內容，對於如何適當的使用網路的資源，是不是更加瞭解了呢？想想看，如果我們在網站上發表的作品沒有經過同意就被別人拿去使用，是不是也會覺得權益受損而不開心？所以，除了要保護自己的權益不受損外，也要尊重他人的著作權。



避免侵權小撇步：

1. 徵求同意標出處
2. 網站標示看清楚
3. 公開不等於授權
4. 正確觀念要建立
5. 合法取得最牢固

出版者 教育部
發行者 蔣偉寧 教育部部長
召集人 吳國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執行長
梁理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協理
指導委員 何榮桂 教育部電算中心主任
韓善民 教育部電算中心副主任
楊文星 教育部電算中心高級管理師
苗宗忻 教育部電算中心資訊管理組組長
劉玉珍 教育部電算中心資訊管理組程式設計師
審查委員 林杏子 國立高雄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撰稿人員 陳思妤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管理師
潤稿人員 張芳綺 臺北市石牌國民中學教師
承辦單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
出版日期 民國 101 年 10 月



本著作採用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授權條款釋出。
創用 CC 內容請見：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sa/3.0/tw/deed.zh_TW

※此手冊內容係對特定議題所提供之學習教材，僅供各界參考，非本部相關政策。